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幼兒與家庭科學學系修業規定

中華民國109年03月06日本系108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04月01日108學年度教育學院課程會議第2次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09年04月22日108學年度教務會議第2次會議（修正）通過
 中華民國112年05月05日本系111學年度第7次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2年09月08日本系112學年度第1次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3年11月1日112學年度教務會議第1次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3年03月01日本系112學年度第5次系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3年03月27日112學年度教育學院課程會議第2次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3年04月17日112學年度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
 中華民國113年12月06日本系113學年度第3次系務會議通過

一、 授予學位中、英文名稱一覽表：

	系所 中、英文全稱	組別 中、英文全稱	授予學位名稱		適用對象
			中、英文 全稱	英文 縮寫	
學士	幼兒與家庭科學學系 Department of Child and Family Science	家庭生活與教育組 Division of Family Life Education	教育學學士 Bachelor of Education	B. Ed	113學年度 起入學學生
		幼兒發展與教育組 Division of Child Development and Education	教育學學士 Bachelor of Education	B. Ed	

二、學士班修業規定：

項目	修業規定	
(一)	最低畢業學分數：128學分 最低畢業學分數：140學分(中五生適用)	
(二)	學校共同必修科目：32學分(附表 A)	
(三)	家庭生活與教育組	本系專門科目(75學分) 1. 系共同必修課程至少應修：6學分(附表 B) 2. 家庭生活與教育組必修課程至少應修：34學分(附表 C) 3. 家庭生活與教育組選修課程至少應修：35學分(附表 D)
	幼兒發展與教育組	本系專門科目(75學分) 1. 系共同必修課程至少應修：6學分(附表 B) 2. 幼兒發展與教育組必修課程至少應修：44學分(附表 E) 3. 幼兒發展與教育組選修課程至少應修：25學分(附表 F)
說明	1. 學生修習外組、外系、校外課程或超修的本系(組)必/選修學分、校共同學分皆得算入畢業學分數。 2. 學生已修得學分之科目重複修習時，其學分及成績皆計入平均成績及畢業學分數，但扣除重複修習學分後，不得低於最低畢業學分數。 3. 中五生修課規定： a. 依據學則第17條，中五生應增加畢業應修學分數至少12學分。 b. 家庭生活與教育組：於本校通識課程及本組學士班選修課程中，各多選6學分做為補修學分。 c. 幼兒發展與教育組：需於本組學士班選修課程中，另外多選12學分做為補修學分。	

A. 本校共同必修科目一覽表(自110學年度入學起適用)

課程類型		領域/科目	學分
基本能力課程		中文閱讀與思辨、中文寫作與表達	必修4學分
		英文（一）、（二）、（三）	必修6學分
		體育	必修至少4學分 (計入畢業學分)
通識課程／至少十八學分	博雅課程	人文藝術領域	至少2學分
		社會科學領域	至少2學分
		自然科學領域	至少2學分
		邏輯運算領域	至少2學分
	跨域探索	學院共同課程	至少4學分
		跨域專業探索課程	
		大學入門	
	自主學習	專題探究	選修 至多4學分
		MOOCs (限本校 MOOCs、Coursera、Udacity 與 edX)	

備註：

- 1.學生至少應修習 18 學分之通識課程，除博雅課程至少 8 學分、跨域探索至少 4 學分外，餘 6 學分可於通識博雅課程、跨域探索及自主學習三類別任選課程修習。
- 2.學院共同課程及跨域專業探索課程詳如「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通識課程架構表暨通識課程總表」。
標註「※」課程僅限非本系學士班學生得採計為通識學分。

B. 本系共同必修課程：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課程代碼	學分	科目名稱	課程代碼	學分
本系共同必修課程	人類發展	HGU0004	3	家庭發展	HGU0191	3
	總計（需修習 6 學分）					

C. 家庭生活與教育組必修課程：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課程代碼	學分	科目名稱	課程代碼	學分
必修課程	家庭生活教育概論	HGU0233	3	研究法	HGU0272	3
	消費者行為與教育	HGU0309	3	親職教育	HGU0023	3
	家庭資源與管理	HGU0020	3	婚姻教育	HGU0338	3
	家庭理論	HGU0198	3	家庭生活教育職場觀摩	HGU0390	1
	婚姻與家人關係	HGU0318	3	家庭社會學	HGU0019	3
	家庭生活教育方案設計	HGU0237	3	家庭生活教育職場實習	HGU0391	3
	總計（需修習 34 學分）					

D. 家庭生活與教育組選修課程：依據學生在校期間，本系所開設之系/組選修課程任選 35 學分。

E. 幼兒發展與教育組必修課程：

課程類別	科目名稱	課程代碼	學分	科目名稱	課程代碼	學分
必修課程	幼兒教保概論	HGU0373	3	幼兒教育教材教法（一）	HGU0375	3
	基礎人體生理學	HGU0317	3	幼兒教育教材教法（二）	HGU0376	3
	嬰幼兒健康與安全	HGU0374	3	親職教育與實務	HGU0023	3
	嬰幼兒認知發展	HGU0251	3	幼保人員專業倫理	HGU0252	3
	嬰幼兒語文發展	HGU0327	3	幼教職場觀摩	HGU0388	1
	嬰幼兒行為觀察	HGU0261	3	幼教職場實習	HGU0389	3
	幼兒教育課程設計	HGU0147	3	幼兒園教保實習（一）	HGU0392	2
	嬰幼兒社會與人格發展	HGU0250	3	幼兒園教保實習（二）	HGU0393	2
	總計（需修習 44 學分）					

F. 幼兒發展與教育組選修課程：依據學生在校期間，本系所開設之系/組選修課程任選 25 學分。